

新北市雙溪區公所人民服務常見問答集

低收入戶修繕住宅 QA			
題號	問題	解答內容	承辦人分機
1	什麼身分的人可以到新北市區公所申請低收入戶修繕住宅補助？	申請本補助者(以下簡稱申請人)應具備下列各款資格:(一)屬新北市列冊有案之低收入戶。(二)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滿六個月。(三)非居住於公有宿舍、出租國宅、社會福利機構。(四)5年內未曾接受本補助或政府其他修繕住宅費用之補貼。	陳修權·220